

证券代码：831612

证券简称：维艾普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 苏州维艾普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充确认 2016 年度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关联交易概述

#### （一）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超出预计金额的日常性关联交易

2016 年度，公司代收代付太仓方圆纺织有限公司含税转供电费 3,746,310.40 元，含税转供水费 72,238.80 元；承租太仓方圆纺织有限公司厂房，发生租赁费 341,400.00 元。公司全资子公司苏州斯特普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与太仓方圆纺织有限公司发生厂房租赁费 613,295.76 元。公司代收代付关联方太仓宏大纺织仪器有限公司转供电费 35,870 元，以上关联交易总计金额 4,809,114.96 元，超出了 2016 年度预计金额 309,114.96 元。

2016 年度，公司代收代付太仓宏大方圆（集团）有限公司转供电费 8,440.00 元，以上关联交易未预计日常性关联交易。

公司董事会决定对以上日常性关联交易予以补充确认。

## （二）关联方关系概述

公司与太仓方圆纺织有限公司、太仓宏大纺织仪器有限公司、太仓宏大方圆（集团）有限公司属于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 （三）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补充确认 201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周介明、周燕清回避表决，该议案尚需提交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四）本次关联交易是否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 二、关联方介绍

###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关联方姓名/名称	住所	企业类型	法定代表人
太仓方圆纺织有限公司	城厢镇城区工业园弇山西路 136 号 1 幢	有限责任公司	王月芬
太仓宏大纺织仪器有限公司	城厢镇城区工业园弇山西路 136 号 1 幢	有限责任公司	王月芬
太仓宏大方圆(集团)有限公司	城厢镇城区工业园弇山西路 136 号 1 幢	有限责任公司	王月芬

### （二）关联关系

公司与太仓方圆纺织有限公司、太仓宏大纺织仪器有限公司、太仓宏大方圆（集团）有限公司属于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 （三）其他事项

-

## 三、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交易事项为转供水电费、房屋租赁，支付方式为货币支付。

#### 四、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公司坚持以市场为导向，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依据市场公允价格与关联方确定交易价格。

##### （二）超出预计金额的主要原因

主要原因为公司关联方太仓方圆纺织有限公司 2016 年度产量提高，公司对其转供的电费增加所致。

#### 五、该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 （一）必要性和真实意图

补充确认的 2016 年度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是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具有合理性和必要性

##### （二）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均按照平等互利、等价有偿的市场原则，以公允的价格和交易条件及签署书面合同的方式，确定双方的权利义务关系，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有积极影响。

#### 六、备查文件目录

苏州维艾普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苏州维艾普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